

得救  
於神  
之恩

**Saved By The Grace Of God**

蓋瑞・米勒 琳達・米勒

神在提摩太后書 2: 15 中稱聖經為“真理的道”，  
也在提多書 1:2 把自己描述為“……那無謊言的 神”。  
我們可以相信聖經，因為它是由無謊言的 神，親自操  
筆寫成的真理的道。

此冊小書將引導大家思索 神如何看待：

- 生命的短暫
- 人人定有一死
- 人為什麼需要 神的恩典

神說，你的生命短暫，轉瞬即逝。約伯記 7: 6-7，  
“我的日子比梭更快……。求你想念，我的生命不過是  
一口氣，……。”

時至今日，織布工人所用的梭雖已不多見，但這節  
經文對“梭”的描述，就好比縫紉機針在上下地快速串  
動。這花不了多少時間，甚至可以快得讓人眼花繚亂！  
這節經文是約伯在感慨自己的年日短暫。人的生命實在  
是比織布工人的梭更快！

也可以登陸下列網站獲得更多聖經資料：

得救於 神之恩  
*SAVED  
BY THE  
GRACE  
OF GOD*

Gary and Lynda Miller

847-640-8422

[www.grace-harbor-church.org](http://www.grace-harbor-church.or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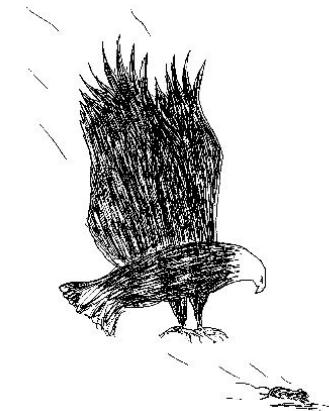
[www.lesfeldick.org](http://www.lesfeldick.org)

以弗所書 4: 30，“不要叫 神的聖靈擔憂，你們原是受了祂的印記，等候得贖的日子來到。”

哥林多後書 1: 22，“祂又用印印了我們，並賜聖靈在我們心裏作憑據。”

神既救了我們，就必保守我們。若得救就永遠不會失去救恩。我們得救於 神之恩，也必保守於 神之恩。 神靠着恩典成就了一切救贖，你可以全心相信 神靠着恩典必能保守你，直到永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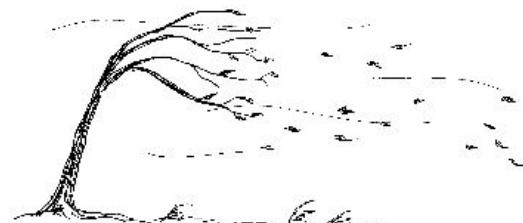
請銘記：人生苦短，不要遲延。今天就接受基督耶穌，得救於 神之恩！



### 人生如快船掠過，如鷹飛過

約伯記 9: 25, 26 , “...我的日子過去如快船，如急落抓食的鷹。”

快船駛過迅速。你見過急速滑翔，捕食的雄鷹嗎？一小物稍不留神就被叼去，成其口中美味。 神用一幅怎樣的圖畫，來描繪人生的稍縱即逝啊！



## 人生如風吹過

詩篇 78: 39, “祂（神）想到他們不過是血氣，是一陣去而不返的風。”

這裏 神把你的生命描述成一陣風。一陣去而不復返的風。不是持續刮很久，而是稍瞬即逝的風。這陣風是暫時的，移動迅速，一去不回。

## 我的時候短少

詩篇 89: 47, “求你想念我的時候是何等的短少，……”

神用時間丈量你的生命，祂說人的時候短少。我們知道孩子會覺得生命很長；他們站在生命的這頭，恨不得自己一下子長到希冀的年歲。站在生命另一端點的人心知肚明：孩子是錯的， 神是對的。人的時候短少，正如 神言！你自己或聽別人說過，“時間都跑到哪里去了？”“時間過得太快了！”“很難相信我也過了大半輩子了！”時間逝去確實匆匆，一切都證明聖經是正確的。

不管一個人在世有多少年日，最終，他會認同 神：人的時候短少！

## 凋殘如草

以賽亞書 40: 6-8, “……凡有血氣的盡都如草，他

得救是靠 神之恩！你要做的只是信！

羅馬書 11: 6, “既是出於恩典，就不在乎行為；不然，恩典就不是恩典了。”

羅馬書 4: 5, “惟有不做工的，只信稱罪人為義的神，他的信就算為義。”

得救不是既信主基督耶穌和祂為你流在十字架上的寶血，又額外附加上你個人做工。那是“宗教教條”，不是 神的教導。救恩是禮物，一個白白賜得的禮物，不用靠努力賺得的禮物。這個永生的禮物，人可以白白領受，是因為 神的獨生子已經為其付上了死的代價。人靠着罪身不能外添什麼。基督成就了一切。

以弗所書 1: 13, “你們既聽見真理的道，就是那叫你們得救的福音，也信了基督，既然信祂，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。”

只要你一心相信福音，此刻即能得救——相信耶穌基督為你的罪死，祂流的寶血是你罪的贖價。你心裏相信的那一刻， 神就靠着祂的恩典饒恕並拯救你。以弗所書 1: 13 告訴我們既然信祂，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。聖靈使我們永遠屬祂。聖靈這一印記確保你一次得救，永遠得救。

神，這就算為他的義。’作工的得工價，不算恩典，乃是該得的；”這節經文言簡意賅：當你不再相信自己或宗教，不再相信除基督以外的其他任何東西，而是堅信耶穌基督的福音，神便會用恩典拯救你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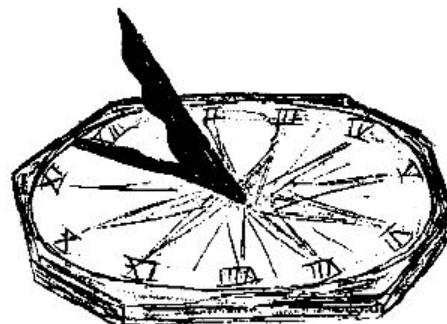
哥林多前書 1: 18，“因為十字架的道理，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，在我們得救的人卻為神的大能。”恩典時代，聖靈藉着宣講十字架來拯救人。

做下列事情不能使靈魂得救：

- ☆ 恪守十戒
- ☆ 盡力做事
- ☆ 過好生活
- ☆ 做好事
- ☆ 遵從“黃金法則”
- ☆ 紿給教會募捐
- ☆ 成為教會成員或不間斷參加聚會
- ☆ 禱告
- ☆ 受洗
- ☆ 領聖餐
- ☆ 行堅信禮
- ☆ 懺悔
- ☆ 其他一切你為教會或教會為你做的事！

的美容都像野地的花。草必枯幹，花必凋殘，因為耶和華的氣吹在其上；百姓誠然是草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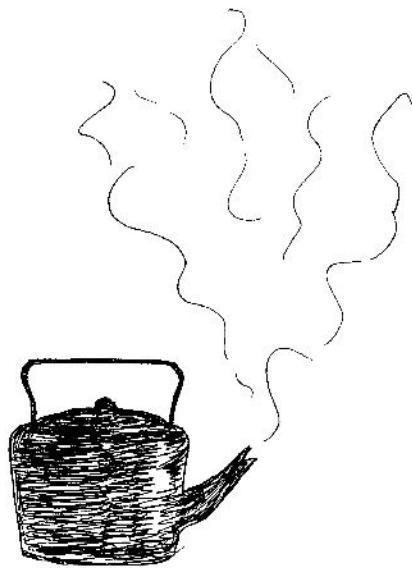
神說百姓誠然是草。草不能長綠不衰，草過了季節就會枯萎——這是對人多麼卑微的描述！多麼希望神把人形容為參天紅杉，可以生長上千年……。記住，神說的是事實！我們看到凋殘的小草，應當要想起這些經文：人的生命短暫。



### 如影西下

詩篇 102: 11，“我的年日如日影偏斜，我也如草枯幹。”

太陽的影子早晨最長，隨着時間的推移，影子會越變越短。從日出到日落，並不是一段很長的時間。人生正如日影偏斜。神能從影子中教導人智慧。



### 如雲霧散去

雅各書 4: 14, “……你們的生命是什麼呢？你們原來是一片雲霧，出現少時就不見了。”

人的生命好比雲霧。請描畫這樣一幅場景：灶台上一個煮水茶壺，壺嘴裏“咕咕”地冒着蒸汽……這蒸氣指教人生命的長度：短！神這樣詮釋：人的生命好比水蒸氣，出現少時，就會煙消雲散。

神用形形色色的例子，告訴人一個道理：人生短暫——人生如梭、如草、如快船掠過、如鷹飛過、如風吹過、如影西下、如蒸氣散去……。

羅馬書 3: 24, “如今卻蒙 神的恩典，因耶穌基督的救贖，就白白地稱義”。

“恩典”這個詞美妙，這種方式奇妙。“恩典”是良善的 神對待其被造物最無瑕疵之法——其他一切方法都是不完全的——因為人是不配得的罪人。

在羅馬書 8: 32，我們看到 神彰顯給人的奇妙恩典，“ 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舍了，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地賜給我們嗎？”

神沒有愛惜基督。基督為你的罪已流血十架。這奇妙的恩典是 神向全人類彰顯的——人並不配得的恩典。人裏面沒有一點善可以讓 神為人成就這一切！羅馬書 5: 8-9 這樣說到 “(但) 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 神的愛就再次向我們顯明了。”

你接受基督耶穌作為個人救主了嗎？ 神看的是你的心。 神知道你是仰望主基督耶穌和祂為你流在十字架上的寶血？還是把信心放在了他物、他人之上？ 神看的是人心。

羅馬書 4: 3-4, “經上說什麼呢？說 ‘亞伯拉罕信

的救贖，就白白的稱義。”

哥林多前書 15: 1-4，“弟兄們，我如今把先前所傳給你們的福音，告訴你們知道。這福音你們也領受了，又靠着站立得住；並且你們若不是徒然相信，能以持守我所傳給你們的，就必因這福音得救。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，第一，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，而且埋葬了，又照聖經所說，第三天復活了，”

耶穌流在十架上的寶血，使公義的 神看所有的罪人（包括你和我）為義！

希伯來書 9: 22b，“……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了。”

以弗所書 1: 7，“我們藉着愛子的血得蒙救贖，過犯得以赦免，乃是照祂豐富的恩典。”

神的福音簡潔明瞭，充滿恩典——**耶穌基督為我們的罪死了、埋葬並且復活了——** 神的救贖全然完備，你要做的只是信！救恩是 神靠着恩典白白賜給人的禮物，不能靠任何行為賺得。得救不是出於行為，免得有人自誇。因為祂兒子已經死在十字架上、為你的罪付上了贖價，所以， 神願意饒恕你的罪，使你得救。當今， 神願意拯救一切相信這個福音資訊的人。

神告訴人的生命短暫，眨眼功夫就過去了。而生命的終結是死亡！

神也在聖經中告訴我們為什麼

### ● 人人都難免一死

哥林多前書 15: 22，“在亞當裏眾人都死了……”

神在羅馬書 5: 12解釋到，“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，死又是從罪來的；於是死就臨到眾人，因為眾人都犯了罪。”

因為亞當犯罪，罪進入世界。亞當和夏娃不順服神。這就是罪了——不順服 神！作為對罪的懲戒，死臨到了人。人人生來是罪人，都有罪的本性，於是死臨到了眾人。

在創世記 2: 16, 17 中， 神告訴亞當和夏娃，“耶和華 神吩咐他說：‘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，你可以隨意吃，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，你不可吃，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。’”

我們在創世記 3: 4 中讀到了撒但如何篡改 神的話，誘騙夏娃，對抗 神，“蛇對女人說：‘你們不一定死；’”

神不是謊言的 神，祂遵守了對亞當和夏娃說過的話。他們定要死。這裏 神對死有兩層含義：一是屬靈上的死亡；一是肉體上的死亡。罪即刻摧毀了他們先前與 神堅不可摧的相交——他們屬靈上死了：現在他們向着 神是死的，他們與造物主 神的正確關係不再。將來某一刻，他們的肉體也要死去。亞當和夏娃後來確實死了。

羅馬書 5: 12 說道，“……死就臨到了眾人”。

哥林多前書 15: 22，“在亞當裏眾人都死了……”。人人必有一死，因為正如 神言，我們都是“在亞當裏”。亞當把罪的本性帶給了全人類。

使徒保羅在羅馬書 3: 23 中說到 神眼中人的光景：“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 神的榮耀。”由此可以看出，人有罪的本性，人還會犯罪！

羅馬書 6: 23，“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；惟有 神的恩典，在我們主耶穌基督裏，乃是永生。”罪的工價乃是死。 神在這裏教導“死”有兩層意義：一是肉體的死——靈與魂離開身體；聖經也講到了人的第二次死——神審判罪人，將不信之人扔進火湖。

正如希伯來書 9: 27 所說：“按着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後且有審判。”

### ● 人需要 神的恩典

羅馬書 6: 23：“（但）惟有 神的恩典，在我們主耶穌基督裏，乃是永生”。

大家有沒有注意到這裏的“但”？從這節經文可以看出： 神已經為人準備了一個禮物，並且現在仍繼續為人準備禮物！這個禮物就是永生，它在我們主耶穌基督裏。我們理應有這樣的反應，“我如何能得到這個禮物？我如何能脫離罪的懲罰？我如何能擺脫審判，不被判為有罪，不被扔進永遠的火湖裏？我如何能接受 神預備的禮物，通過基督耶穌裏得着永生？”

神沒有隱藏，這些問題的答案不是秘密。聖經是找尋答案的去處。 神總是在祂的話語裏為人預備“福音”——福音是人只要信靠，就能得救的 神的話。當今恩典時代，請參看如下經文中使人得救的“福音”：

以弗所書 2: 8-9，“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着信。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 神所賜的；也不是出於行為，免得有人自誇。”

羅馬書 3: 24，“如今卻蒙 神的恩典，因耶穌基督